

第 42 屆全國中正盃馬場馬術錦標賽(積分第 2 站) 競賽規程

- 一、依據：本會年度計畫。
- 二、目的：推展馬術運動，提昇馬術水準。
- 三、名稱：第 42 屆全國中正盃馬場馬術錦標賽(積分第 2 站)。
- 四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。
- 五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馬術協會。
- 六、承辦單位：聖喬治馬術廄舍。
- 七、比賽地點：聖喬治馬術廄舍(桃園市龍潭區中原路 2 段 545 巷 85-1 號)。
- 八、比賽日期：109 年 2 月 21 至 23 日。
- 九、比賽項目：

【一】個人賽：Para、B2、Preliminary、Youth、Senior I、Senior II、
Prix St. Georges、Intermediate I。

【二】團體賽：(請參照附件一)。

- 十、選手及馬匹參賽資格：

【一】所有馬匹須於賽前辦理有效之馬匹護照，且報名馬匹需與護照上
為同名同馬，並請於報名表上填寫護照馬名及號碼。

【二】參加 Senior II 以上須參與馬體檢查(並出示馬匹護照以供查核)。

- 十一、報名：

【一】將報名表填妥後以 E-MAIL、傳真或親至中華民國馬術協會報名，
其餘報名方式一概不予受理(逾期將不受理報名)。

E-MAIL：ctea@ctea.org.tw、傳真：02-2778-3740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8 樓 808 室

【二】為配合廄舍準備及管理，馬匹需入廄過夜者請於報名時一併申請，並繳交
入廄費以便於事先安排。馬匹廄舍之分配由承辦單位安排，未事先繳費之
馬匹將無法擔保馬廄提供與否；如取消入廄需於 2 月 18 日(二)前通知承
辦單位，如於 2 月 19 日(三)後取消入廄，將扣除馬廄相關作業所需支出
後退還餘款。

【三】截止：自即日起至 109 年 2 月 13 日(四)止。

【四】費用：

1、個人賽每一匹次 2500 元(含 DVD、保險費)，第二匹以上每匹 1500 元。

2、團體賽每隊 2000 元。

3、馬匹入廄費 1500 元/日(過夜)，清潔費 1000/日(不過夜)。

4、如未參賽，所繳費用於扣除相關行政作業所需支出後退還餘款。

【五】逾期報名者增收報名費每匹次 500 元整，詳情請參閱附件二。所有費用應於報名時一併繳交，始得視為完成報名手續，若費用未繳交完畢者，裁判可拒絕選手入場，積欠報名費之選手，本會將拒絕該選手參加其他賽會，並提報紀律委員會，依法追討。

【六】職業組近三年內曾獲得障礙超越 Senior I 級以上前三名者，若報名一般組則成績不予排名(十八歲選手以下不在此限)。

十二、一般規定：依領隊會議之各項決議執行之。

十三、比賽規則：除領隊會議另行規範外，以國內競賽制度為主並以國際馬協公佈之最新規則為參考依據。

十四、比賽方式：各級出場順序於領隊會議中決定之。

十五、獎勵：

【一】B2 級百分比 50%-54%皆為優勝，55%(含)以上並列冠軍

【二】獎狀：各等級優勝名次皆頒發獎狀。

【三】獎金：依本會獎金制度(依參賽人數比例分配，不含 B2)。

【四】獎盃：各等級優勝前三名(不含 B2)。

【五】獎牌：B2 及 Preliminary 以上第四名以後之得獎選手。

十六、本比賽會長由本會理事長許安成先生擔任，大會工作人員編組，依任務需要遴選之。

十七、比賽裁判：裁判長、裁判員由本會裁判組長委派擔任。

十八、獸醫代表：聘請黃琮祥醫師擔任。

十九、申訴委員：主任委員由本會訓練組長鍾彥暉先生擔任。

二十、抗議與申訴：領隊得向裁判長提出抗議，如不能獲得解決，得向申訴委員提出，並繳付保證金三千元(勝訴發還)，但須成績公佈後一小時內以書面提出，否則不予受理；並以申訴委員之判決為最終判決。

二十一、保險：凡報名參賽選手均由本會向保險公司統一投保。

二十二、為受理性騷擾申訴及調查案件，本會設有性騷擾申訴管道如下：

申訴專線(含傳真)：02-8771-1508、傳真：02-2778-3740

投訴信箱：E-MAIL：ctea@ctea.org.tw

二十三、本活動係人與馬之默契與合作，存在一定程度之風險，請參賽者務必考量自身狀況再行參賽。

二十四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項，馬協有權對現行規定做合理修訂，報請教育部體育署修正核備後公佈之。

附件一、

馬術團體賽

- 一、以馬術俱樂部為報名單位，可報多隊參賽，不限隊數，參賽選手需確實為各該俱樂部之教練、選手、馬主及工作人員，不得向其他團體單位借將。
- 二、比賽方式：參賽隊伍 2 人為一隊，分別參加個人賽 Senior I 及 Senior II 比賽，賽後取個人賽成績，彙整為馬術團體賽成績。
- 三、同樣的 2 位選手不能報第 2 隊；同一名選手最多報 2 隊；一名選手可在不同等級騎同一匹馬參賽，但需報名不同隊，如以同個等級報兩隊，則需騎乘不同馬匹。
- 四、成績計算：以「FEI 世界挑戰盃馬場馬術錦標賽」規則 6.3(Senior I/II= $\% \times 1.00$) 加總平均二個等級%數，作為團體賽成績，以%數較高者為優勝，如%數相同，則以 Senior II 成績較高者為優勝，如 Senior II 成績相同，則以 Senior II C 點成績較高者為優勝，如成績仍相同，則兩隊並列名次；2 名選手需完成比賽才可計入排名。
- 五、獎勵：
 - 【一】獎牌：前三名隊伍。
 - 【二】獎狀：前三名隊伍。
 - 【三】獎金：參賽隊數 1-3 隊取 1 名，4-6 隊取 2 名，7-9 隊取 3 名。

| 第一名 | 第二名 | 第三名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NT\$15,000 | NT\$10,000 | NT\$5,000 |

附件二、

報名時間及收退費方式

| 項目 | 報名截止日前 | 報名截止日隔天至領隊會議結束前 | 領隊會議後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報名費 | 個人賽：2500 團體賽：2000 | 每匹次加收\$500 元整 | — |
| 退費 | 全額退費 | 退全額之 80% (含馬體檢查未通過者) | 不退費 |

*領隊會議時，選手可更換參賽馬匹，但馬匹不得更換選手參賽，如欲更換選手，則視為原匹次取消，增加報名新一匹次。

賽程表

| 日期 | 時間 | 內容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2/21 (五) | 10:00 | 馬體檢查 | |
| | 11:00 | 領隊會議 | |
| | 13:00 | Prix St-Georges、Intermediate 1 | |
| 頒獎 | | | |
| 2/22 (六) | 08:30 | Senior I | |
| | | 頒獎 | |
| | 13:00 | Senior II | |
| | | 頒獎 | |
| 2/23 (日) | 08:30 | Preliminary(室外場) | B2(室內場) |
| | | 頒獎 | |
| | 13:00 | Youth(室外場) | |
| | | 頒獎 | |

※ 本賽程表時間為暫定，實際賽程將參考報名人數重新安排並公告。

※ 馬體檢查：受檢馬匹請攜帶馬匹護照於受檢時繳交。

※ 頒獎：請得獎選手著比賽服裝受獎。

※ 清潔：請自備清理馬廄工具。